

# 最新煤矿事故反思报告 煤矿事故反思小结 (汇总5篇)

随着个人素质的提升，报告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我们在写报告的时候要注意逻辑的合理性。怎样写报告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报告应该怎么制定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煤矿事故反思报告篇一

采一队11·29发生的一起伤亡事故，给我带来了很大压力，深刻分析事故经过，认真吸取事故教训，做到安全警钟长鸣。

作为煤矿工作人员，面对这起事故我的心情非常沉痛，每一起事故给了我们沉痛的教训和慎重的警示，充分证明我们在安全工作上还没有做到位。在这些事故中的一个共性是自身的安全意识差，安全确认不到位，无视安全，忽视了安全第一的理念。要充分认识到，安全工作是要在工作中和工作效率一样真抓实干，不能只停留在形式上，但如何把安全工作落到实处，达到真抓实干的效果，是工作的重点，一方面我们要通过帮教和学习，另一方面也要依靠科学的管理和监督，要营造一个良好的安全氛围，这样安全因素很难成长。事故的发生也许是因为一时疏忽、只是一不留神，然而，就是这么一次小小的疏忽，给他的人身安全造成了伤害。

事故既然已经发生，我们今后应该如何应对，这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道难题，在今后的的工作中应该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把压力转变为工作的动力。

- 1、统一思想认识，坚持“安全第一”思想不动摇，在安全与生产中处理好两者的关系，两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要强调安全，突出安全，把安全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

2、充分发挥培训机构作用，加大培训力度，对于我队工种岗位多的情况，进行分工种培训，对新来职工要实行以师带徒，做好传帮带的`作用，提高职工的操作技能。

3、做好各种隐患的排查工作，防患于未然，严把现场质量关，排查隐患要细致，决不能放过任何一个细小的问题，处理隐患要果断彻底，决不能让机器设备带病运转。

4、逐步建立健全和完善生产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和操作规程，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目的是解决自我保护的问题，在工作中干标准活，规范自己的操作行为，才能使自己的安全得到保证。

5、加强跟班、带班质量，加大隐患自查自纠力度。每班组织当班职工开好班前会，安排好生产任务，安全注意事项，班后认真总结分析当班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差距，加以改进和完善。

6、坚持开好每班班前会，了解井下现场生产情况，做好现场交接-班工作，确认工作周围危险源、对设备巡查到位，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并组织当班队干或副队长，把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做到不安全不生产。

7、经常学习、反思相关事故案例，增强全队职工的事故防范意识，提高安全隐患防范素质和自我保护意识，注意各类危险源的识别，早发现，早排除，做到预防为主。

8、针对我队点多面广，存在一人多岗的特殊性，做到责任明确，落实到人的原则，真正做到责任落实到位，各负其责、各司其职。

9、真正把这次事故教训触及每个干部职工的思想深处，把安全文化理念真正树立起来，使职工从行为动态上做到规范达标，不违章操作，才能使职工的安全生产得到保证。

以上就是纯正的煤矿工作人员矿难事故总结反思的真实记录，虽然我一字未动，但其总结、反思的震撼效果和重要意义已经力透纸背、不言而喻。

一言以蔽之，善于总结是破解矿难事故的基础，善于总结是学习提高的重要途径，善于总结更是降低矿难事故频率以不变应万变的总抓手；及时总结矿难事故中的经验教训和得失成败，是从矿难事故中萃取“求生之道”的有效途径；成功的矿难自救或营救不是不走弯路与错路，而是少走弯路与错路，特别是在走弯路与错路后懂得及时回头，纠正错误，趋利避害，以利再战。事实证明，一个具备总结、学习和反思能力、善于吸取经验教训的煤矿企业才是一个成熟安全的企业；一个善于总结、学习和反思矿难事故、寻得正确的自救、互救方法的矿工也才是一个合格的本质安全型矿工。

难道不是吗？！

注：查看本文相关详情请搜索进入安徽人事资料网然后站内搜索煤矿事故反思小结。

## 煤矿事故反思报告篇二

核电是最安全、清洁、经济的发电方式,通过对典型事故和身边事故案例进行剖析,分析原因、总结教训、探索规律,组织反思大讨论、隐患排查等活动,增强企业自我防范意识和自主保安能力。由分局领导带队分成3个小组,会同市级煤监部门赴各县区,召开煤矿安全事故分析会,总共召开了11次煤矿事故分析会议。

煤矿发生事故 一律停产整顿 发生较大事故,停产90天以上,浙江各地均有不同程度囤盐案例。核危机解除后,“退盐潮”涌现。再如国家安监总局日前公布的系列煤矿瞒报事故,去

年9月以来,云南省连续发生8起煤矿事故瞒报;山西贾家堡煤矿36人死亡瓦斯爆炸事故,矿主将17名矿工尸体转移到内蒙古火化;今年4月,黑龙江桂发煤矿瓦斯爆炸,多人死亡。

为四川煤矿发生事故一律停产整顿叫好!，“以美国三里岛事故为例,基本没有死亡案例,只有一些伤病报告。听说校园安全事故案例。而国际上对切尔诺贝利事故的调查数据差别很大——国际原子能机构公布的死亡人数是58人,也有环保组织声称有9万人,甚至几十万人。在中国已经严格控制煤矿安全的前提下,我国煤矿事故年均死亡人数依然达到了3000多人。“此外,每年的矽肺病还有上千。

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事故案例分析(5.25),“以美国三里岛事故为例,基本没有死亡案例,只有一些伤病报告。而国际上对切尔诺贝利事故的调查数据差别很大国际原子能机构公布的死亡人数是58人,也有环保组织声称有9万人,甚至几十万人。在中国已经严格控制煤矿安全的前提下,我国煤矿事故年均死亡人数依然达到了3000多人。

注:查看本文相关详情请搜索进入安徽人事资料网然后站内搜索煤矿事故案例反思。

## 煤矿事故反思报告篇三

“十一五”期间,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全国煤矿安全监察监管、行业管理部门和煤矿企业,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的科学理念,实现了煤矿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好转。煤矿事故总量连年下降,由2014年的2945起减少到2014年1403起,下降52.4%,死亡人数由4746人减少到2433人,下降48.7%;煤炭百万吨死亡率由2.04下降到0.749,下降了63.3%。在加强瓦斯治理、整顿关闭工作的同时,不断加强煤矿防治水工作,

水害防治取得了新成效。

。国家安监总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在2014年出台了《关于加强煤矿水害防治工作的指导意见》，2014年出台了《关于预防暴雨洪水引发煤矿事故灾难的指导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水害防治工作的意见》，2014年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名义下发了《关于防范煤矿水害事故的紧急通知》。2014年正式颁布实施《煤矿防治水规定》（安监总局第28号局长令），2011年颁布实施新修改的《煤矿安全规程》（防治水部分）。

国家-安-全-全-全监管总局、国家煤矿安监局组织编写了《全国煤矿典型水害案例与防治技术》、《华北地区奥灰水综合防治技术》、《煤矿防治水工作指南》、《煤矿防治水规定释义》和《煤矿安全规程释义防治水部分》等，为监管监察和煤矿企业做好煤矿防治水工作提供了技术支持。国家煤矿安监局组织了3期《煤矿防治水规定》宣贯学习班。

据统计，2014年到2014年共发生4起特别重大水害事故，死亡162人，共有166人受到处分，其中刑事处分65人，党政纪处分101人，涉及处级干部44人，厅局级干部23人，对四个事故矿井共处罚1.49亿元。通过严格的事故查处，促进了防治水工作。

经过各有关方面的共同努力，水害事故大幅度下降，2014年与2014年相比，全国煤矿水害事故起数由104起下降到38起，下降了63.5%，死亡人数由593人下降到224人，下降了62.2%。

经过各有关方面的努力，水害事故持续下降，但重特大水害事故仍时有发生，老空水害仍是防治水工作的重点。

“十一五”期间（2014年-2014年，下同）全国共发生水害事故306起、死亡1325人，分别占同期煤矿事故3%和7.9%；事故起数从2014年的104起下降到2014年的38起，死亡人数由593

人下降到224人，分别下降63.5%和62.2%；较大事故（3-9人）由2014年33起下降到2014年13起，死亡人数由158人下降到60人，分别下降60.6%和62.0%。见表1。

。“十一五”期间发生10人以上重特大水害事故26起，死亡506人，占同期全国煤矿重特大事故17.4%和16.5%。平均每年发生5起左右，没有得到明显改善。见表1。

。“十一五”期间，国有重点煤矿发生28起事故、死亡182人，占总数的9.1%和13.7%；国有地方煤矿发生40起、死亡180人，占总数的13.1%和13.6%；乡镇煤矿发生238起、死亡963人，占总数的77.8%和72.7%，乡镇煤矿仍是水害事故的多发区。见表2。

。据统计，“十一五”期间，全国发生3人以上水害事故140起、死亡1083人，主要有老空水、地表水、岩溶水、冲积层水和其他水害，其中老空水害发生129起、死亡971人，占较大以上水害事故92.1%和89.7%，地表水害发生7起、死亡55人，占较大以上水害事故5%和5.1%。见表3。

。“十一五”期间，全国发生了4起特别重大透水事故，死亡162人，其中国有煤矿发生3起，特别是中央企业发生了两起特别重大透水事故，损失严重，社会影响巨大。2014年7月21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右江矿务局那读煤矿（国有地方）发生老空透水，造成36人死亡；2014年3月1日，神华集团乌海能源有限公司骆驼山煤矿（中央企业）发生陷落柱底板奥陶系灰岩突水事故，造成32人死亡；2014年3月28日，山西华晋焦煤公司王家岭煤矿（中央企业）发生老空透水事故，造成153人被困，经全力抢救，115人获救，38人死亡。

十一五期间，共有10个地区发生重特大透水事故，其中，山西发生5起、死亡142人，黑龙江发生5起、死亡75人，贵州发生5起、死亡68人，河南发生4起、死亡64人，四省发生的重特大透水事故占全国73.1%和69%。见表4。

2014年12月16日，河北省金能集团井陘矿务局临城煤矿；2014年1月8日，河北省峰峰集团公司九龙煤矿；2014年7月25日，河南省焦煤集团宝雨山公司何庄煤矿；2014年10月15日，山西省大远煤业等矿井都发生过底板突水，造成矿井被淹。

2014年3月25日，中煤平朔煤炭公司三号井工矿发生老空透水事故，矿井局部被淹；2014年4月18日，国投新集能源股份公司板集矿井筒发生透水涌砂事故，矿井被淹，当班入井622人，621人安全升井，1人死亡；2014年2月6日，江苏省徐州矿务集团旗山矿因邻近关闭破产矿井的老空水溃入矿井，部分巷道被淹，灾害还波及旗山矿周边六个矿井。

2014年，山西孝义庆平煤矿有限公司（原招携煤矿）“7·26”透水事故（被困9人）、江西省丰城矿务局上塘镇榨一煤矿“8·16”透水事故（被困14人）和2014年四川内江市威远县八田煤矿“11·21”透水事故（被困29人）经奋力抢救，被困人员全部成功获救。2014年，河南平顶山郟县高门垌煤矿“11·17”透水事故涉险35人，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和地方党委、政府正确领导下，科学决策，成功救出33人。

。2014年7月2日，河南省平煤集团新峰一矿发生水库溃堤倒灌井下的事故，造成部分大巷被淹；2014年7月14日至16日，湖南省受第4号强热带风暴的影响，衡阳、郴州等地发生特大洪涝灾害，致使113对矿井被淹和138对矿井开采水平被淹，造成地面6人死亡、井下8人失踪。2014年7月22日，山西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马圪圻煤矿，因山洪暴发，造成河槽下采空区发生塌陷，沉陷面积约800平方米，洪水经采空区进入矿井，导致11人死亡。2014年7月29日，河南省三门峡市陕县支建煤矿由于洪水倒灌井下，造成69人被困，经全力抢救，全部获救。2014年8月17日，山东华源矿业有限公司因突降暴雨，山洪暴发，河水猛涨，河堤决口，溃水淹井引发事故灾难，致使172人死亡；与其相邻的新泰市名公煤矿也因洪水淹井，造

成9名矿工遇难。

通过对“十一五”时期水害事故进行分析，反映出一些煤矿企业防治水工作不重视、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管理不严格、安全投入不足，部门监管、监察和管理方面有漏洞，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主要表现在防治水机构、防治水技术人员和探放水设备及队伍不到位；制度不健全、责任不明确；安全投入不足；应急预案不落实等。在小煤矿普遍存在防治水工作无人管、不会管的状态。

矿井防治水必备的地质报告、图纸、台帐等基础资料不健全；矿井及周边水文地质资料不清，制定的防治水措施针对性不强；水害预测预报和水患排查治理制度不落实，水害隐患心中无数。防治水工作处于盲目状态之中。

一些矿井超层越界、非法违法违规开采，破坏防隔水煤（岩）柱，井下防水密闭设施不符合有关规定要求；在地质构造薄弱地带（如断层、裂隙、陷落柱等）开拓掘进或回采前没有进行注浆加固等措施；探放水措施不落实，用煤电钻代替探水钻机，达不到探水距离；对开采煤层底板高承压水的情况下没有进行疏水降压；矿井排水系统不健全、不配套；雨季防洪截流措施不到位，灾害性天气预警预防机制不健全，对影响矿井安全的废弃老窑、地面塌陷坑、堤防工程等巡视检查不够；一些矿井虽然制定了防治水措施，但根本不落实，只是为了应付检查。

。一些矿井根本没有水害应急预案，发生透水后，束手无策；一些矿井虽有水害应急预案，但从未进行应急演练；一些矿井水害应急预案内容不全，没有应急设备，不具操作性。

据统计，90%以上的透水事故都有透水征兆，但由于职工素质不适应，在透水征兆十分明显的情况下，仍违规组织生产或



进行探放水，导致探水作业人员伤亡或整个矿井被淹；一些矿井执行防治水措施不到位，虽然进行了探放水，但未将水害彻底根治；在暴雨洪水期间不执行有关部门停产撤人制度，未及时撤出井下所有受水威胁的作业人员，导致人员被困伤亡。

一些地区对防治水工作不重视，监管监察和行业管理存在薄弱环节。发生事故后，没有认真吸取教训，导致同一地区的透水事故接二连三发生。事故教训极为深刻。

---

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煤矿防治水规定》和新修改的《煤矿安全规程》（防治水部分），坚持“预测预报、有疑必探、先探后掘、先治后采”的水害防治原则，落实“防、堵、疏、排、截”五项综合治理措施。进一步强化企业水害防治主体责任，加强防治水基础工作，加大隐患排查和治理力度，健全水害应急预案，有效遏制重特大水害事故。

煤矿企业、矿井的主要负责人要承担本单位防治水工作的第一责任，在人力、物力和资金等方面要给予大力支持。总工程师（技术负责人）具体负责防治水的技术管理工作，组织对矿井水文地质类型划分，制定防治水各项规章制度，组织编写防治水规划、专门防治水设计、措施等。定期组织开展水患排查活动，研究制定治理措施。煤矿企业（矿井）分管领导要按照职责分工，作好相应的防治水工作。

煤矿企业、矿井应当按照本单位的水害情况，配备满足工作需要的防治水专业技术人员，配齐专用探放水设备，建立专门的探放水作业队伍。水文地质条件复杂、极复杂的煤矿企业、矿井，还应当设立专门的防治水机构。专业技术人员要受过正规院校地质、水文地质专业教育的技术人员。

煤矿企业、矿井要建立健全防治水岗位责任制和有关防治水技术制度。特别要建立水害防治岗位责任制、水害防治技术管理制度、水害预测预报制度、水害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和水害应急救援制度。水文地质条件复杂或极复杂的矿井还要建立探放水制度、重大水患停产撤人制度等。制定的各项制度都要组织宣传学习。

煤矿企业、矿井有责任和义务对煤矿职工进行防治水知识的教育和培训，使职工了解做好防治水工作的基本知识，掌握井下透水征兆的有关知识，组织井下职工开展水害应急救援演练，提高职工防治水工作的技能和抵御水灾的能力。特别是要让职工牢记：当发现井下有突水征兆时，必须停止作业，立即撤到安全地点，并及时报告调度室，采取切实有效安全措施，组织专家分析查找透水原因。

水文地质基础工作是做好防治水工作的前提，为此，要全力做好以下几项基础工作。

编制矿井水文地质类型划分报告。煤矿企业应当根据井田内受采掘破坏或者影响的含水层及水体、矿井及周边老空水分布状况，矿井涌水量或者突水量分布规律，井工开采受水害影响程度以及防治水工作难易程度，编制矿井水文地质类型划分报告，确定矿井水文地质类型，并依此类型制定防治水措施。

建立健全防治水基础地质资料。煤矿企业应当组织编制井田地质报告、建井设计和建井地质报告，并有相应的防治水内容。编制矿井充水性图、矿井涌水量与各种相关因素动态曲线图、矿井综合水文地质图、矿井综合水文地质柱状图、矿井水文地质剖面图等有关图件，图件内容要真实可靠并实现数字化。建立矿井涌水量观测成果、气象资料等有关基础台账，为防治水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要加强对古井老窑和周边矿井的调查研究。调查古井老窑的

位置及开采、充水、排水的资料及老窑停采原因等情况。调查周边矿井的位置、范围、开采层位、充水情况、地质构造、采煤方法、采出煤量、隔离煤柱以及与相邻矿井的空间关系，以往发生水害的观测研究资料，并收集系统完整的采掘工程平面图及有关资料，为防治老空水害提供详实的资料。

废弃关闭矿井要编写闭坑报告。大量关闭的废弃矿井是煤矿安全生产的重大隐患，特别是废弃积水矿井，已构成对煤矿安全生产的严重威胁，发生了多起重特大水害事故。防治水规定要求所有矿井在关闭前必须编写闭坑报告，对闭坑前的矿井采掘空间分布情况，可能存在的充水水源、通道、积水量和水位等情况进行分析评价；以及闭坑对邻近生产矿井安全的影响和采取的防治水措施。

开展水文地质调查与勘探。当矿区（矿井）现有水文地质资料不能满足生产建设的需要时，应当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专项水文地质补充调查与勘探。矿区（矿井）未进行过水文地质调查或者水文地质工作程度较低的，应当进行补充水文地质调查与勘探。勘探方法可采用物探、钻探、化探等多种方法相结合。物探成果必须经钻探方法验证后，方可作为矿井设计、施工的依据。

加强基建矿井防治水工作。新建井筒开凿到底后，必须优先施工永久排水系统，在进入采区施工前应当建好永久排水系统。基本建设矿井的施工队伍也要配备防治水专业技术人员，配置专用探放水钻机，加强井下探放水工作。当矿井水文地质条件比地质报告复杂的，必须针对揭露的水文地质情况，开展水文地质补充勘探，查明水害隐患，采取可靠的安全防范措施。

相邻矿井的分界处，应当留设防隔水煤（岩）柱。矿井以断层分界的，应当在断层两侧留有防隔水煤（岩）柱。矿井防隔水煤（岩）柱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动。严禁在各类防隔水煤（岩）柱中进行采掘活动，严禁超层越界或超深开采。

矿井应当配备与矿井涌水量相匹配的水泵、排水管路、配电设备和水仓等，确保矿井能够正常排水。不得将矿井水在井下向老空区排放。每年全矿井要进行一次联合排水试验，检修设备，清挖水仓，确保雨季有充足的排水能力。

水文地质条件复杂、极复杂的矿井，应当在井底车场周围设置防水闸门，或者在正常排水系统基础上安装配备排水能力不小于最大涌水量的潜水电泵排水系统。

井下需要构筑水闸墙的，要按照设计进行施工，并按照规定进行竣工验收后，方可投入使用。报废巷道封闭时，在报废的暗井和倾斜巷道下口的密闭水闸墙应当留泄水孔，每月定期进行观测，雨季加密观测。

煤层（组）顶板导水裂缝带范围内分布有富水性强的含水层，应当进行疏干开采。当开采煤层底板高承压含水层时（如华北地区奥灰水），应当进行疏水降压、注浆加固等措施，以防突水淹井。

有突水历史或带压开采的矿井，应当分水平或分采区实行隔离开采。在分区之前，应当留设防隔水煤（岩）柱并建立防水闸门，以便在发生突水时，能够控制水势、减少灾情、保障矿井安全。

开展水害预测预报。对于采掘工作面受水害影响的矿井，应当坚持“预测预报、有疑必探、先探后掘、先治后采”的原则，进行充水条件分析，落实“防、堵、疏、排、截”综合治理措施。每年初，要根据采掘接续计划，结合矿井水文地质资料，全面分析水害隐患，提出水害分析预测表及水害预测图。在采掘过程中，对预测图、表逐月进行检查，不断补充和修正防范措施，消除水患。

矿井掘进、回采前要查明水害并进行治理。采用钻探方法为主，配合物探、化探等方法，查清掘进巷道或回采工作面内

断层、陷落柱和含水层（体）富水性等情况，提出水文地质情况分析报告和水害防范措施。发现断层、裂隙和陷落柱等构造充水的，应当采取注浆加固或者留设防隔水煤（岩）柱等安全措施。否则，不得掘进、回采。基建矿井掘进巷道、首采工作面回采前，必须先物探后钻探验证再进行掘进、回采。

确定探水警戒线。矿井接近水淹或者可能积水的井巷、老空、含水层、导水断层、暗河、溶洞和导水陷落柱时要进行探放水。探水前，应当确定探水线并绘制在采掘工程平面图上。

编制探放水设计。采掘工作面探水前，应当编制探放水设计，并采取防止瓦斯和其他有害气体危害等安全措施。探放水钻孔的布置和超前距离，应当根据水头高低、煤（岩）层厚度和硬度等确定。一般情况下，其超前距不得小于30米。

做好探放水过程中的安全措施。在探水钻孔钻进时，发现煤岩松软、片帮、来压或者钻眼中水压、水量突然增大和顶钻等透水征兆时，应当立即停止钻进，监测水情。如发现情况危急，应当立即组织所有受水害威胁区域的人员撤到安全地点，然后采取安全措施进行处理。

在地面无法查明矿井全部水文地质条件和充水因素时，应当采用井下钻探方法，按照有掘必探的原则开展探放水工作，并确保探放水的效果。

严禁在水体下、采空区水淹区域下开采急倾斜煤层。

在水体下采煤，其防隔水煤（岩）柱的留设，应当根据矿井水文地质及工程地质条件、开采方法、开采高度和顶板控制方法等，按照《建筑物、水体、铁路及主要井巷煤柱留设与压煤开采规程》中有关水体下开采的规定，由具有乙级及以上资质的煤炭设计单位编制可行性方案和开采设计，报省级煤炭行业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后实施。采煤过程中，应当严格

按照批准的设计要求，控制开采范围、开采高度和防隔水煤（岩）柱尺寸。

临近水体下的采掘工作时，要采用有效控制采高和开采范围的采煤方法，防止急倾斜煤层抽冒。在工作面范围内存在高角度断层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断层导水或者沿断层带抽冒破坏。

在水体下开采缓倾斜及倾斜煤层时，宜采用倾斜分层长壁开采方法，并尽量减少第一、第二分层的采厚；上下分层同一位置的采煤间歇时间不小于4-6个月，岩性坚硬顶板间歇时间应适当延长。

煤矿要主动与气象、水利、防汛等部门联系，建立灾害性天气预警和预防机制。掌握可能危及煤矿安全生产的暴雨洪水灾害信息，密切关注灾害性天气的预报预警信息；及时掌握汛情水情，主动采取措施。并与周边相邻矿井沟通信息，当矿井出现异常情况时，立即向周边相邻矿井进行预警。

煤矿要安排专人负责对本井田范围内及可能波及的周边废弃老窑、地面塌陷坑、采动裂隙及可能影响矿井安全生产的水库、湖泊、河流、涵闸、堤防等重点部位进行巡视检查，特别是接到暴雨灾害预警信息和警报后，要实施24h不间断巡查。

煤矿要建立暴雨洪水可能引发淹井等事故灾害紧急情况下及时撤出井下人员的制度，明确启动标准、撤人的指挥部门和人员及撤人程序等；发现暴雨洪水灾害严重、可能引发淹井时，必须立即撤人，只有在确认隐患已彻底消除后方可恢复生产。

所有煤矿在雨季前要开展一次隐患排查治理行动。隐患排查治理的重点是：位于地表河流、湖泊、水库、山洪部位等附近矿井的防洪设施和防范措施是否到位；与矿井连通的采煤塌陷坑是否填平压实；井口标高低于当地历年最高洪水位的

矿井是否采取防范措施；违法违规开采防水保护煤柱的矿井是否采取了加固和阻隔工程措施；井田范围内及周边已关闭的废弃煤矿是否充满填实；矿井防排水系统是否完善等。对排查出的隐患，要落实责任，限定在汛期前完成；不能完成的，要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煤矿企业应当根据矿井主要水害类型和可能发生的水害事故，制定水害应急救援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应急预案内容应当具有针对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处置方案应当包括发生水害事故时人员安全撤离的具体措施；每年都应当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完善，并组织1次救灾演练。

发现矿井有透水征兆时，应当立即停止受水害威胁区域内的采掘作业，撤出作业人员到安全地点，采取有效安全措施，分析查找透水原因。

煤矿企业应当装备必要的矿井防治水抢险救灾设备。主要设备要包括适合矿井救灾的排水泵、排水管路、配套的电缆以及定向钻机等。大中型企业要储备足够的抢险排水设备和材料。

水害事故发生后，矿井应当依照有关规定报告政府有关部门，不得迟报、漏报、谎报或者瞒报。力争在救援黄金时间内，救出井下被困人员。

注：查看本文相关详情请搜索进入安徽人事资料网然后站内搜索煤矿事故反思报告。

## 煤矿事故反思报告篇四

安全——这沉重的话题，带给我们的思考确实太沉重了！据有关资料证明，在我国的各种安全事故中，煤炭生产伤亡人

数占的比重远远大于其它行业。我生在煤矿，长在矿山，那高耸的井架，猎猎的红旗，如同煤矿工人刚直的性格和坚韧的信念，给了我无限的憧憬和向往，赋予了我热爱矿山的精神；那暴怒的黑泉、断裂的岩壁狞笑着用肮脏的黑手扼杀父老兄弟魂魄，制造的呻吟和痛苦，也使我尝尽了人生太多艰涩的悲伤。矿山，这生命的故园—让我热恋，使我悲寒。难道我们为之奋斗的这方圣土的兴衰，必然伴有兄弟肢体的残破、亲人无辜的丧失吗？我不愿意。我想，在座的每一位也不会愿意。让我们认真地思考吧！

愿望与现实是一对孪生亲姊妹，同样美好但相差万里。愿望可以不付出就得到，那是海市蜃楼般的虚无的美。现实的美却需要某种努力才能收获，这就需要有拼搏和奉献精神，正所谓“天上不会掉馅饼”。翻开中国煤矿前进的辙印，却总有人在做“天上不会掉馅饼”的梦，并为此付出惨痛的代价：一页页翻去，满篇都是带血的文字，隐隐透出妻儿寡母嘤嘤的抽泣。那排列的竖起的鲜红的文字，向一座座人生浮雕，展现的悲壮不亚于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惨烈，不逊于“三大战役”的苍痍，我们看到，那隐于黄泉路中的魂魄，用怎样的哀怨诉说满心的不甘，给我们警示。那是谁用“三违”作颜料，构涂的人间悲剧，我们也许无从考证，但那让人久久不能忘怀的凄惨景象却总也抛之不去，教人心寒。

关心中国煤炭建设的人，常读《中国煤炭报》的同志，应该记得这样一个现实：每年开采百万吨煤炭，中国平均死亡人数约10人，俄罗斯约0.66人，美国约0.038人。可见，我国煤炭生产的安全形势是多么严峻。我们应该经常地，很好的反思自己，牢记前车之鉴，莫待“亡羊”后才想到“补牢”。近年来，集团公司把维护职工的切身利益放在首位，出台了强制性的“现场工人六项权力”及一系列规章制度，矿党政和各级组织也以坚决贯彻党的安全第一生产方针为己任，采取了切实的办法落实“安全第一方针”及“现场工人六项权力”，并使之成为条文化的管理体制。不可否认，“六项权力”在一定程度上对维护安全生产良好局面产生了积极作用，



但好精念歪的现象也时有发生，并造成严重的后果，翻开公司矿井事故的档案，当不难发现其中的根由。来自集团公司的统计表明，今年三季度，公司发生5起伤亡事故，死亡5人。5起事故，都是忽视安全生产造成的，北宿矿“7.27”盲巷窒息事故和“8.8”带电检修触电事故，均因专业人员在自己的专业内发生；兴隆庄矿的“9.1”单体柱伤人事故和我矿的“9.14”运输事故如出一辙。我并不想用这些压抑的数字再伤自己的感情，也无意使在座的同行们情感沮丧，我只想用这些带血的事实告戒今天的煤炭人和我自己，生命只有一次，不能自欺欺人的地在铺满火药的鲜花草坪上过那侥幸的生活。如要避免“亡羊”之痛，应该怎么办？我想大家一定会告诉我，“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切不可大意麻痹，掉以轻心”。是的，意识很重要，这是一切安全工作的基础，要不断加大对安全生产方针的宣传教育力度，强化安全第一的思想意识。仅仅局限这种意识还不够，还要有科学规范的运作体系。因此，要在健全完善各项安全责任制度的基础上，注重发挥安监机构和群监网员、民兵哨兵、青年监督岗等群众组织的积极作用，强化安全管理和监督，形成纵横交织的群众安全网络，消灭安全死角。

不管是领导干部还是职工群众，在安全问题上，都应该负有相同的责任，共同承担应有的义务。让我们在不同的岗位上，扮演好各自的角色，努力实践科学化的安全之路，减少事故，减少伤亡。善待生命，对你、对我，都是对党和国家及亲人的负责。愿矿山的生命之花常艳不逊。

注：查看本文相关详情请搜索进入安徽人事资料网然后站内搜索煤矿检修事故反思。

## 煤矿事故反思报告篇五

山西王家岭“3·28”煤矿透水事故发生已过去将近一个星期。

中国发生这样的安全事故已经屡见不鲜了。可是这一次事故之大，被困井下人数之多着实让人震惊。王家岭救援指挥部称估计七八十人有生还可能。这只是可能，也就是说在已经公布的153名矿难人员中有超过半数将和我们阴阳两隔。明天就是清明节了，他们家属和子女的心情可想而知。我们不得不追问这次特大煤矿透水事故的起因。据调查，初步认为事故起因是因为赶工期。有工人说，这次透水事故的发生，与施工单位中煤建的管理漏洞有很大关系。有人已经意识到可能发生透水事故。可是为了赶工期，他们并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最终酿成了悲剧。

这起事故透露出我国煤炭管理体制机制还很不健全。一些山西煤老板没有认真负起责任来，往往都是“事后诸葛亮”，那是已为时晚矣。

这次公布的153名井下被困人员是否不包括被瞒报的还不得而知。为了减小社会恐慌，瞒报成了一个有效的手段。可是遇难者的家属们能被政府欺骗吗？希望逝者已去，政府能给生者多一些关怀和帮助。不要只为了“国家”的和-谐而忽视了“小家”的和-谐。社会的进步、发展与和-谐，是多少人用生命换来的啊！永远不要忘了他们！共和国坚实的脊梁！愿生者坚强，逝者安详！清明节前一天，送上我真挚的祈福，愿你们一路走好！

注：查看本文相关详情请搜索进入安徽人事资料网然后站内搜索煤矿透水事故反思。